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胡先宽先生、杨林志先生、吴小辉先生、李凡刚先生、郑家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赵惠芳女士、张治栋先生、陈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二、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完成了董事候选人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相关规定中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惠芳女士、张治栋先生、陈亮先生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份，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参加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同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先宽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正高级工程师。1999年9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安徽省公路机械厂；2000年6月至2004年4月，就职于安徽省公路工程总公司；2004年4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11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长。

2、吴小辉先生，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人事助理、人力行政部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交建股份监事会主席、新型投资事业部经理；2019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交建股份董事长助理兼新型投资事业部经理；2021年3月至11月，任交建股份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总经理。

3、李凡刚先生，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2003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安徽省宿州市公路局材料站技术员；2003年12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安徽省交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工程部长、工程管理部项目主管、法务部副经理、项目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12月，历任交建股份工程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19年12月至今，任交建股份副总经理。

4、杨林志先生，197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注册会计师。2016年11月至2020年3月，任交建股份董事；2020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张家界祥源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2024年3月，任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中心副总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长助理。

5、郑家俊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3年8月，历任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江苏公司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13年8月至2015年9月，任安徽省信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3月，任安徽讯飞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高级经理；2017年3月至2025年11月，任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助理总经理。2026年1月至今，任交建股份董事会秘书。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惠芳女士，195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教授，历任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院党委书记，合肥工业大学财务管理研究所所长；曾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现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名誉会长。主编的《企业会计学》教材，由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先后被评为普通高等学校“九五”、“十五”、“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该教材曾获得安徽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一等奖，主持和参与了多项国家级与省级科研项目，在国内外著名期刊发表多篇文章，曾获多项省、部级奖励。兼任讯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独立董事，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2、张治栋先生，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89年7月至2002年9月，历任合肥第一人民医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05年7月至2025年12月，历任安徽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系主任，安徽大学学科学位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发展规划处副处长、人文社会科学处副处长，学报编辑部主任兼《安徽大学学报（哲社版）》主编。现任安徽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3、陈亮先生，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副教授，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2009年12月至2011年7月，任南京林业大学讲师；2011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合肥工业大学讲师；2012年12月至今，任合肥工业大学副教授。主持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等在内的纵向和横向科研项目40多项；发表学术论文50多篇，其中SCI/EI检索论文30余篇；已获国家专利10余项；获安徽省科技进步奖2项，中国交通运输协会科技进步奖、安徽省交通科技进步奖、建华工程奖等10余项；参编安徽省地方标准3项，中国公路学会等团体标准2项；参编“高等学校土木工程专业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课程教材《桥梁工程》等专著2部。2023年4月至今，任交建股份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何林海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先宽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提名胡先宽先生、杨林志先生、吴小辉先生、李凡刚先生、郑家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会议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提名赵惠芳女士、张治栋先生、陈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依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29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2,300,000份

●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16人

● 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未信安”）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确定2026年3月2日作为授予日，向符合资格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230.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44.80元/股。近日，公司完成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6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

2. 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18日，公司内部公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6年2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6-012）。

3. 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6年3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4. 2026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26年3月2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6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30.00万份，行权价格为44.80元/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可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权益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二、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6年3月2日

2.授予数量：2,300,000份

3.授予人数：16人

4.行权价格：44.80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A股普通股股票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有效期、行权期和行权安排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84个月。

（2）行权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60个月。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届满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进入可行权期。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行权条件后将按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进行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3）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五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6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7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份）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刘会议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0.00	13.04%	0.26%
2	白连海	副总经理	20.00	8.70%	0.17%
3	杨国强	核心技术人员	20.00	8.70%	0.17%
4	焦友明	财务总监	10.00	4.35%	0.09%
5	曾添	董事会秘书	10.00	4.35%	0.09%
小计			90.00	39.13%	0.78%
二、其他激励对象					
1	核心骨干员工（11人）		140.00	60.87%	1.22%
小计			140.00	60.87%	1.22%
总计			230.00	100.00%	2.00%

注：1、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者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等原因而不得获授股票期权或者自愿放弃获授股票期权的，公司董事会可将前述股票期权分配至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

2、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授予日对授予的股票期权进行测算。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2030年（万元）	2031年（万元）
230.00	1275.67	292.78	330.48	293.08	223.09	119.38	16.86

注：1、上述预计结果不代表实际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与授予日的情况有关之外，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股票期权数量有关，以审计结果为准；

2、因实施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经初步预计，实施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对公司相关各期经营业绩有所影响，但与此同时，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的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

五、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股票期权登记情况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内容一致。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4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7.25%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6.8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000782188289J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注：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拟以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票为标的，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为保障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或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国资公司与本次可交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已办理完成股票的担保及信托登记，将国资公司持有的8,500,000股本公司股票，划入“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以下简称“担保及信托专户”），由国新证券作为名义持有人，并以担保及信托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在行使担保及信托登记的股份表决权时，国新证券将根据国资公司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害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国资公司出具的《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2026年4月13日-2026年4月15日，国资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590,9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国资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7,702,416股变动至27,111,4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7.25%减少至16.89%，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20.2416	11.96	1,861.1490	11.59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2026/04/13-2026/04/15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850.0000	5.29	850.0000	5.29	/	/
合计	2,770.2416	17.25	2,711.1490	16.89	--	--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资公司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国资公司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300871 证券简称：回盛生物 公告编号：2026-024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报告披露日总股本201,784,3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回盛生物	股票代码	3008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庆峰	李杏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华路1号	武汉市武昌区中华路1号	
传真	86-027-83235499	86-027-83235499	
电话	86-027-83235499	86-027-83235499	
电子信箱	hysen@whhsyy.com	hysen@whhsy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主营兽用药品（包括化药制剂、原料药、中药制剂）、饲料及添加剂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和全国农业农村信息化示范基地。公司秉承“回知修己 盛德立业”的企业精神，打造了集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敏捷响应机制，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强大的技术服务体系，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产品形象和品牌认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兽药批准文号317个，产品广泛应用于生猪、家禽、水产、反刍及宠物等领域，为养殖行业及宠物主提高动物疫病防控水平、提升养殖效率、改善动物福祉贡献回盛力量。

公司专注于兽药领域，坚持技术驱动战略，致力于为下游养殖行业提供高质量、高性价比的动保产品及方案，助力养殖行业客户提升养殖效率。“猪生病，找回盛”已在行业内建立起较高知名度，公司已实现国内生猪养殖行业TOP10全覆盖，同国内众多大型养殖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根据中国兽药协会发布的《兽药产业发展报告》显示，公司销售规模连续多年稳居兽用化药制剂国内市场前十名。公司在大环内脂类原料药生产方面取得了较大的技术创新并且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产能规模处于行业前列，其中泰万菌素原料药市占率超50%。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008,595,259.36	3,014,682,865.02	-0.20%	2,975,460,46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3,646,119.31	1,457,576,824.02	49.13%	1,509,281,062.1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681,248,059.49	1,200,327,933.81	40.07%	1,019,758,798.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155,975.55	-20,155,591.43	1,356.01%	16,780,81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559,616.54	-16,238,593.64	1,519.83%	-11,194,15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48,397.00	43,531,846.81	447.76%	92,919,34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49	-0.1215	1,198.68%	0.1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18	-0.1215	1,163.21%	0.1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6%	-1.35%	14.71%	1.1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9,068,578.25	423,131,399.92	437,334,051.69	421,714,02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96,959.41	72,684,583.50	70,724,741.75	65,249,69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90,746.15	65,210,239.39	66,546,036.62	64,712,59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60,264.16	65,892,461.43	57,662,335.16	56,933,336.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统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92%	82,800,000.00	0.00	质押	2,000,000.00
梁栋国	境外自然人	5.18%	10,476,063.00	0.00	不适用	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2,442,529.00	0.00	不适用	0.00
王铁	境内自然人	0.55%	1,118,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九州万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1,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9%	981,350.00	0.00	不适用	0.00
林远志	境内自然人	0.41%	83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曹萍霞	境内自然人	0.40%	816,500.00	0.00	不适用	0.00
谭鸽辉	境内自然人	0.35%	713,266.00	0.00	不适用	0.00
刘丹	境内自然人	0.35%	7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卫元、余姣娥为夫妻关系，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控股股东武汉统盛投资有限公司72.08%、13.35%的股份；股东武汉统盛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属于一致行动人。股东武汉统盛投资有限公司、梁栋国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301310 证券简称：鑫宏业 公告编号：2026-025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6,554,440股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543,500股后的总股本136,010,9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鑫宏业	股票代码	3013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群霞	薛招宾	
办公地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通云南路79号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通云南路79号	
传真	0510-68780878	0510-68780878	
电话	0510-88805888-808	0510-88805888-808	
电子信箱	sec@shycable.com	sec@shycabl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取得了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美国UL、德国TÜV、德国DEKRA、欧盟CE、加拿大CSA、韩国KC、日本PSE、日本JQA等国内外权威机构产品认证，满足了各应用领域对于线缆耐侯性、防水防尘、耐紫外线、抗干扰性、阻燃性、抗油污、信号衰减率、柔韧性、防辐射等诸多方面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特种线缆领域及其相关业务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覆盖低碳出行（新能源汽车线缆、充电桩线缆、轨道交通线缆、船用线缆、低空飞行器线缆）、清洁能源（光伏线缆、储能线缆、核电线缆、可控核聚变装置所用线缆）、具身智能与自动化（机器人线缆）、其他与特种线缆相关产品（核贯穿件、充电枪）等应用场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378,901,235.73	4,251,930,367.78	26.50%	3,382,794,22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0,247,085.29	2,279,434,515.55	2.23%	2,246,871,948.9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3,780,838,999.74	2,647,987,198.83	42.78%	2,001,041,17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682,080.91	116,256,574.91	14.13%	165,158,95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616,401.24	101,128,423.59	19.27%	140,022,62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514,877.22	67,424,135.53	-836.41%	-206,053,963.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58	0.8552	14.10%	1.35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90	0.8552	13.31%	1.35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3%	5.04%	0.69%	10.4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5,209,839.21	859,365,788.07	1,024,945,346.74	1,141,318,02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429,962.92	21,401,238.77	38,141,036.13	38,709,84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005,411.84	18,373,391.93	37,388,325.62	32,849,27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722,814.78	-185,544,993.34	-51,436,835.54	180,189,766.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卜晓华	境内自然人	21.53%	29,400,000.00	29,400,000.00	不适用	0.00
孙群霞	境内自然人	21.53%	29,400,000.00	29,400,000.00	不适用	0.00
杨宇伟	境内自然人	18.45%	25,200,000.00	25,200,000.00	不适用	0.00
无锡欧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